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管机构，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202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召集、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序号	议案名称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0/1/14	1	《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增资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0/4/2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0/4/24	1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序号	议案名称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0/4/24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0/5/19	1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
		2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之说明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1	《关于聘请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新余德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0/8/25	1	《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序号	议案名称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0/10/1	1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
		2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1	《关于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提高未来回报能力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12	《关于确保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
		13	《关于确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新余德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6	《关于〈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序号	议案名称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0/10/27	1	《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经营运作、财务情况、内部控制、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具体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监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切实履行了各项决议；公司不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能够勤勉尽责，切实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为出发点，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对公司财务进行了认真检查、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及公司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4、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5、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并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按要求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建立并保存了较为完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

6、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遵循公平交易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7、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8、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三、总结

2021年，监事会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紧

密配合公司董事会工作，监督董事会决议的相关决策顺利执行，使监督工作全面、合法有效、监督有力。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切实担负起监事职责。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0日